

## 中心議題玖、強化原住民學生教育

討論題綱一：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實施，提升原住民教育。

### 結論暨建議事項：

1. 原住民教育政策是整體原住民政策之一環，教育部應與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有良好的溝通與配合。
2. 考量落實公費生制度，讓優秀原住民師資，能返鄉服務。
3. 原住民地區的公務人員及學校教職員建議由原住民人士擔任，方能了解其文化特點，提供適當服務。
4. 普設原住民小學附設幼稚園，加強並保障學齡前原住民受教權。
5. 將原住民族教育法融入國民教育目標及課程綱要之中。以培養原住民十項能力指標，貫徹九年一貫課程，發展學生潛能，重建原住民道德教育與生活教育的精神於九年一貫課程中。
6. 原住民學校校長遴選以優先遴選原住民具有校長資格者，或能認同接納原住民文化的配套措施。
7. 原住民中小學寄宿，其生活管理輔導人員之經費，應由中央政府確實編列預算全額補助。
8. 確立各縣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與地方教育行政機關有相等同質的權責，以利原住民教育之推展。
9. 原住民族教育法第二十三條優先聘任原住民各族教師，希望能與教育部所定之教師法及各項人事法規有所配套措施，以期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之精神。
10. 建議政府各部門及相關單位，應列一定比例原住民職位，並增加原住民特考名額。
11. 原住民族教育法第十一條規定須設原住民中、小學或原住民教育班，建議設立「南澳原住民完全中學」。
12. 建請將原住民族教育法確實落實至社會各階層。